

事實

嘉信理財集團(THE CHARLES SCHWAB CORPORATION)如何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為什麼？

各金融公司都自行選擇如何分享您的個人資料。美國聯邦法律賦予顧客權力，可將分享範圍限制於部分資料而非全部資料。聯邦法律也要求我們告訴您我們如何蒐集、分享與保護您個人資料。請審慎閱讀此說明以了解我們的做法。

什麼資料？

我們蒐集與分享您個人資料的種類取決於您使用我們產品與服務的情況而有所不同。資料可能包括：

- 社會安全號碼與收入
- 帳戶結餘與交易紀錄
- 投資經驗與資產

如何運用？

所有的金融服務公司都必須分享客戶的個人資料以維持日常運作。我們在以下的部分列出金融公司可以分享其客戶個人資料的原因、嘉信理財集團選擇分享資料的原因，以及您是否可以限制這些資料的分享。

我們可以分享您個人資料的原因	嘉信理財集團分享客戶個人資料嗎？	您可限制此分享行為嗎？
為了我們日常營運的需要 — 像是處理您的交易、維持您的帳戶、回應法院命令與司法調查，或者對信用調查單位報告等等	是	否
為了我們市場行銷的需要 — 向您提供我們的產品與服務	是	否
與其他金融公司聯合行銷	否	我們不分享
為了我們相關機構的日常營運需要 — 關於您交易與經驗方面的資料	是	否
為了我們相關機構的日常營運需要 — 關於您信用方面的資料	是	是
為了相關機構對您進行市場行銷	是	是
為了非相關機構對您進行市場行銷	否	我們不分享

若要限制我們分享資料

美國國內請致電1-877-812-1817，美國以外地區請致電+1-415-667-8400 — 我們的電話選單將提示您所有的選擇。

請注意：

若您是新客戶，我們可在送出此通告當天起算的第30天開始分享您的資料。當您不再是我們的客戶之後，我們仍將繼續按照此通告所述方式分享您的資料。不過您可隨時聯繫我們以限制資料分享。

有問題？

您可致電1-877-812-1817或1-800-435-4000，或是上網至www.schwab.com/privacy。

我們是誰

誰提供此通告？	嘉信理財集團(The Charles Schwab Corporation，又稱「嘉信」或“Schwab”)及其相關機構。請參見以下的相關機構名單。
---------	--

我們所做的

嘉信如何保護我的個人資料？	我們採用符合聯邦法律的安全措施來保護您的個人資料，以避免被未經授權者取得。這些措施包括電腦安全防護與具有保全設定的檔案和建築。如需進一步了解嘉信的安全措施，請參閱 www.schwab.com/schwabsafe 網頁。
嘉信如何蒐集我的個人資料？	我們蒐集您的個人資料，例如，當您 • 開設一個帳戶或者提供您的收入資料時 • 尋求投資建議，或告訴我們您的投資項目或投資組合時 • 在您的帳戶存款或提款時 我們同時也從其他方面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像是信用調查單位、相關機構或其他公司。
為何我不能限制所有的分享？	聯邦法律只給您權力對以下資料分享做限制 • 相關機構每日營運 — 關於您信用方面的資料 • 相關機構將您的資料用於對您進行市場行銷 • 與非相關機構分享資料來對您進行市場行銷 州法與個別公司規定可能給您額外的限制分享權力。更多關於州法對於您權力的規定請參見以下說明。
當我將與他人聯名的帳戶限定分享時，結果如何？	您的選擇對您帳戶中的所有人都將生效。

定義

相關機構	具有共同擁有權或控制權的公司。它們可能是金融公司及非金融公司。 • 我們的相關機構包括帶有嘉信理財(Charles Schwab)名稱的公司；金融服務公司如嘉信理財公司(Charles Schwab & Co., Inc.)、嘉信銀行(Charles Schwab Bank)、optionsXpress, Inc.、ThomasPartners, Inc.、Windhave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Schwab Wealth Investment Advisory, Inc. 和Charles Schwab Trust Company；以及非金融公司如Schwab Performance Technologies和Schwab Compliance Technologies, Inc.。
非相關機構	非隸屬於共同擁有權或控制權的公司。它們可能是金融公司及非金融公司。 • 嘉信理財集團(Charles Schwab Corporation)並未對非相關機構分享資料使他們可對您進行市場行銷。
聯合市場行銷	非相關金融機構之間簽署正式協定，聯合對您進行金融產品或服務的相關市場行銷活動。 • 嘉信理財集團(Charles Schwab Corporation)並不從事聯合市場行銷。

其他重要資訊

州法與國際法

若您是Vermont(佛蒙特)州居民，我們將自動限制分享您的資訊。Nevada(內華達)州法律要求我們告知您可致電1-800-435-4000要求嘉信將您列入“do not call”(不要來電)的內部名單。並且，我們是依據該州法律為您提供此通知。如需更進一步的資料，您可致函內華達總檢察長：Nevada Attorney General, 555 E. Washington Ave., Suite 3900, Las Vegas, NV 89101；電話：1-702-486-3132；電子郵件：BCPINFO@ag.state.nv.us。

本通知不適用於居住在歐洲經濟區(“EEA”)的客戶。欲了解更多關於嘉信對EEA居民客戶的私隱政策，請瀏覽www.schwab.co.uk/privacy。

嘉信理財香港有限公司(Charles Schwab, Hong Kong, Limited)

嘉信理財香港有限公司(Charles Schwab, Hong Kong, Limited, “Schwab H.K.”)與嘉信理財公司(Charles Schwab & Co., Inc.)訂有合約，為它們的客戶提供特定服務(如執行交易、交易結算與交割，以及資產監管等項目)，並且依據嘉信的私隱權政策以及多項香港私隱權法規來處理個人資訊。嘉信理財香港有限公司的客戶也應查閱在其帳戶協議書中的私隱權條款，帳戶協議書資料可以在www.schwab.com.hk取得。

要了解更多關於我們網上私隱權的一般作法(例如「追蹤」)，請至www.schwab.com/privacy。